

自焚成了“暴力抗法”,何等冷血!

今日视点

成都市金牛区居民唐福珍为对抗强拆自焚而死,如今,唐的数名亲人被刑拘,地方政府将该事件定性为暴力抗法。

(12月3日《武汉晚报》)

所谓暴力抗法,是指用暴力手段阻止依法执法,受到伤害的应是执法人员。但唐福珍并未伤害强拆人员,怎么能算是暴力抗法呢?唐福珍为维护

自己的家园失去了生命,“暴力抗法”的定性却又接踵而至,这是何等残忍!何等无良!

其实,从来都是先有违法暴力拆迁,然后才有所谓的“暴力抗法”,地方政府在拆迁事务中充分尊重拆迁户权利,杜绝暴力拆迁行为,才是避免“暴力抗法”行为发生的前提条件。

近年来,类似唐福珍这样以极端方式阻止暴力拆迁的事件时有出现,而这些悲剧的

出现,究其根源在于部分地方政府没有在拆迁补偿上尊重拆迁户的权益,没有让拆迁沿着法定途径进行,反而为了高价卖地甘心成为开发商们的清障机,从而导致矛盾激化,拆迁户在缺乏权利救济下采取极端方式抗争。

要杜绝这样的悲剧再次出现,最根本的是各地政府应当摆正自己的位置,不要被土地财政迷了眼,让开发商和居民

平等协商拆迁赔偿事宜。政府不仅不能成为商人的打手,反而应该成为保护弱势居民的后盾,这个关系不言而喻,类似的事件还会层出不穷,因为在政府与开发商面前,一个普通公民是那样的渺小。

成都金牛区政府不仅反思自身的问题,反而轻率地将事件定性为“暴力抗法”,只会进一步加剧矛盾,将权力更深入地钉在耻辱柱上。(魏文彪)

烈火燃起之前,为何总有残忍误判

第二落点

《南方都市报》在社论中追问:为什么唐福珍往自己身上倒汽油时执法人员不停下来?为什么一定要等到点燃汽油之后再去救人?年初两会小组讨论上,广州地铁公司总经理丁建隆的一句“名言”正好解答了这个问题,他说“钉子户”动不动就挂

个煤气罐跟你玩命,其实地铁公司才是弱者,他曾对一位施工负责人说“你干脆也挂个煤气罐,跟‘钉子户’说,你还不迁?你不迁我就死给你看!”当唐福珍往身上浇汽油时,拆迁方坚信这只是要挟,一种伎俩,所以才抱着看戏的心情,无动于衷。

在决策学上这叫误判。强拆者一直在误判抗拆迁者的决

心,认为那些手持《物权法》、抱着煤气罐、往身上浇汽油的抗拆迁者不过是在演戏,目的只是多要钱。可是,对现在的唐福珍来说,再多的钱有什么意义,再多的舆论同情又有什么意义,她要的是家园,是公平、正义,她一直在表达,可拆迁者却一直在误判,表达,误判,再表达,再误判,一直到烈火燃

起。多么可笑的事啊,他们居然在执着地等待悲剧的到来,等待别人真的死给他们看。

那些强拆者,到底悲剧要悲惨到什么程度,你们才愿意相信那些抗拆迁者不是在演戏!你们到底什么时候才能不误判抗拆迁者的决心与意志,心怀克制地重新看待强拆与抗拆迁之间的冲突?(范大中)

政府有权定性“暴力抗法”吗?

第三只眼

事情还没搞清,就急吼吼地定性为“暴力抗法”,政府哪来的这个权力呢?

暴力抗法,实际上就等于妨碍公务罪。“妨碍公务罪”是刑法第二百七十七条的概括——以暴力、威胁方法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的,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、管制或者罚金。

一个人究竟有没有违法,应该由法院说了算,其他任何机构,包括政府都没有这个权力。政府定性为暴力抗法,实际上就是宣告了妨碍公务罪的成立。公民违法不违法由政府定性,违反了司法独立的原则,干涉了司法。在审判之前,政府已经认定是暴力抗法,法院能不考虑政府的定性吗?

政府对一些行为当然有定性的权力,但定性的应该是不涉及违法的行为。一旦涉及是不是违法,政府就不

应该有这个定性的权力,这个权力应该由法院来行使。暴力抗法,涉及的不但有行政问题,还有很多法律问题,一是执行公务的人是不是国家工作人员。二是执法过程是不是依法、合法。三是被执行者是不是采用了暴力。如果执法人员不是国家工作人员,又或者执法过程本身就不依法、合法,那么暴力抗法就无从谈起。政府将事件定性为暴力抗法,实际上就是自我肯定拆迁过程是完全合法的,但拆迁过程合法与否,也应该由法院来认定啊,政府作为利益主体,怎能自说自话呢?

现实中,暴力抗法大多数是由地方政府自己定性的,这说明一些地方政府还没有实践依法治国,仍然习惯于权大于法。依法治国的目标,保护民众利益的需求,要求这些地方政府早日从“自我定性暴力抗法”的思维中走出来。(肖华)



万元“楼王”公开倒计时 明发·江山纪急速升值

—350栋楼王即将公开,348、349栋少量8000元/平米珍稀房源火热发售中

江景开发的“北进运动”

纵观南京的江景房开发,已经逐渐呈现出“由南向北”的开发态势,此前人们对江景房的关注多集中在江南,而随着明发·江山纪持续热销,江北江景房也开始被更多人关注。

当南京逐步走入长江“时代”,江景住宅开发也迎来前所未有的机遇:世茂滨江新城高层房源价格冲破20000元/平方米大关,仁恒·江湾城开出1.8万/平方米依旧遭抢,奥体一幅临江地块天正置业以7003元/平方米的高地价收入囊中。

这些颇具前瞻性的开发企业中,明发集团无疑具有典范意义。作为220万方开发产品中压轴之作的江山纪一线江景房,自10月面市以来,保持强劲销势。据悉,除正在销售的346-349幢江景房外,开发商正酝酿推出均价达10000元/平方米的江景“楼王”350幢。这意味着,江北公寓将首度破万。据项目负责人介绍,即将推出的350幢属于江山纪的“楼王”,处于该组团最好的位置上,均价已经过万,成为目前江北售价最高的公寓项目。

“几乎每套住宅都能拥有

270度左右的观景视野”,据了解,该幢房源坐北朝南,将整个南京城尽收眼底,远眺紫金山,尽览长江水,其区位优势和景观效果均不可多得。

亟待升值的地铁江景房

应该说,南京的江景房开发在今年才真正开始走向成熟。在上海、广州,江景房被视为蓝筹股。“市场不好的时候,江景房是最抗跌的,而市场好的时候,江景房又是反弹最快的。”上海一地产界资深专家分析说。

而由于“楼王”提价在即,江山纪348、349两幢正在热销的珍藏房源就显得弥足珍贵,据了解,目前这两栋江景房的均价仅为8000元/平方米左右,升值潜力毋庸置疑。一江之隔的河西江景房价格都在2万元/平方米以上,贵的房源甚至卖到4万元/平方米。

相比之下,南京江北的江景房目前尚处在较低的价位上,明发·江山纪348、349幢的一线江景均价仅为8000元/m²。

自开盘以来,明发·江山纪早已引发众多的关注,不少准业主表示,因为拥有绝佳的江景资源,再加上不足江南一线江景房一半的价格优势,使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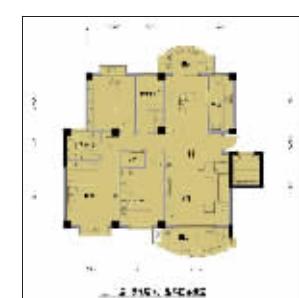
他们一直十分关注该楼盘新推房源的动向。这些具有长江情结的买房人纷纷指出,这一批房源属于明发滨江新城内性价比较高的一个组团,未来的升值潜力将非常值得期待。除此之外,281幢46-52平方米瞰江小户型也已推出,面江户型均价7500元/平方米,背江户型均价仅为5500元/平方米。

其实,“江山纪”引发热议由于明发滨江新城一直以来“滨江生活理念”的打造,整个项目有2.4公里的江岸线,建设中的滨江大道也以其为起点。目前,2.4公里的景观绿化带正在进行国际招标,另外面积11万平方米的北堡公园也在进行开发,其中5万多平方米则由明发集团自行投资建设,打造原汁原味的“滨江生活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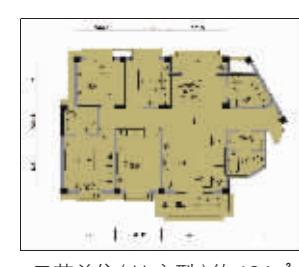
品质大盘的成熟配套

作为超级大盘明发滨江新城的压轴之作,地铁三号线开通后,江山纪的房源将是整个小区中最靠近规划站点的,成为真正的地铁房。当然,江山纪享有小区完善配套:5.8万平米明发滨江公园、11万平米北堡公园、2.4公里滨江景观大道、南京市实验幼儿园分园、琅琊路小学分校、一中分校、鼓楼医院专家门诊等完善配套。值得一提的是,20万平米的明发外滩中心面向全球招商,引进世界500强企业,整合品牌商家、连锁超市、美容美体服务机构、餐饮娱乐、家政服务中心等。

毋庸置疑,地产开发已经进入到品牌营销时代,只有依托于实力雄厚的优秀开发企业,楼盘开发销售直至后期的服务才能得到保证。回首2004年12月,220万的明发滨江新城开始正式对外销售,5年时间里,项目年均保持在40万平米以上的销售量无疑是让众多大盘至今难以企及。而对于如此骄人的销售成绩,明发集团副总欧阳严昱则表示,“并不是所有房地产企业都具备操控大盘的能力,这其中,雄厚的资金条件、成熟操控大盘运营流程的能力和超级的营销团队三者缺一不可。实际上就是把开发中各个行业的佼佼者整合到生产线上,最终完成大盘的开发,而明发集团做到了。”而除了南京之外,明发集团的战略布局还包括扬州、无锡、苏州、上海、镇江、马鞍山、合肥等多个城市,明发以南京为核心的两小时都市圈的战略布局已经完成。



示范单位(H户型)约130m²
朝南双卧面江,一线江景收藏私享



示范单位(U户型)约134m²
江景卫浴空间,献给最会享受长江的人

葛九明/文